

证券代码：300885 证券简称：海昌新材 公告编号：2022-049

扬州海昌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董事会通知于2022年11月14日通过专人递送等《公司章程》规定的形式送达至各位董事。

2、本次董事会于2022年11月24日上午 9 时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现场会议会址为公司二楼会议室。

3、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5名，实际出席董事5名，没有董事委托其他董事代为出席或缺席本次会议。与会董事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对会议审议议案进行了表决。

4、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周光荣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董事会。

5、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0）。

审议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地址暨修订〈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登记变更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注册地址暨修订〈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登记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1）。

审议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经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

(三) 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使用超募资金实施全资子公司项目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了相关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拟使用超募资金实施全资子公司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2）。

审议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决定于2022年12月12日（星期一）下午2：00在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

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3）。

审议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扬州海昌新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 2、扬州海昌新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扬州海昌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1月26日